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报告

2014年6月

目录

§ 1重要提示	2
§ 2企业概况	2
2.1企业基本情况	2
2.2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情况	4
§ 3生产经营及管理情况	5
3.1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5
3.2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8
§ 4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9
§ 5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10
5.1制度建设情况和年度执行评价	10
5.2企业管理层对企业内部控制机制进行自我评价的结论	10
5.3企业风险管理情况	11
§ 6监事会报告	11
§ 7年度重大事项	12
§ 8简要财务报告	13

§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表示异议。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韩德宏、总经理刘南安、主管会计工作副总经理张宏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文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2企业概况

2.1 企业基本情况

2.1.1 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法定名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210352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自来水；经营污水处理、回用及雨、污水排放；自来水供水泵站和管网及雨污水泵站和管网的经营管理；各类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业务。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23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23层
企业法定代表人	韩德宏
邮政编码	518031
企业网址	www.waterchina.com
指定登载年度报告网址	http://gzwsz.gov.cn; www.waterchina.com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5001号华润大厦21楼

2.1.2 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王慧敏	董办副主任	深圳市深南中	0755-	0755-25911078	wanghuimin@waterchina.com



		路1019号万德大厦2506室	25911078		
--	--	-----------------	----------	--	--

2.1.3企业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5%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40%
法国威立雅水务	5%

2.1.4企业简要发展史

公司创建于上世纪60年代，其前身为宝安县自来水公司，1979年改名为深圳市自来水公司。1996年5月，深圳市自来水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深圳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2001年底，深圳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排水管理处合并，组建成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首开全国供排水一体化运营先河。

2003年底，公司成功引入战略投资者，从国有独资企业转变成中外合资企业。2005年4月，公司与天健集团（天健集团所持股权后来转让给深圳市远致投资公司）合资成立深圳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加快了外地水务投资步伐，初步实现了从地方性水务企业向全国性水务企业的转变，已在全国七个省成功投资并运作了21个水务项目。在深圳本地，公司于2007年成功完成对宝安、龙岗水务市场整合工作，控股经营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深水宝安）和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深水龙岗），并整体收购了盐田自来水公司和梅沙供水有限公司。2008年，公司控股51%的深水光明水务有限公司（简称深水光明）挂牌成立。同年，公司中标深圳市福永等十座污水处理厂BOT特许经营项目龙岗二包，并成立深水龙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龙岗污水处理二包项目的建设、生产与经营管理。2009年，公司完成了莲塘供水业务整合工作。2010年，深水光明与公明投资管理公司、光明集团、侨新公司签署光明新区供水资源整合股权转让协议，正式接管公明街道自来水公司和光明自来水有限公司，基本形成深圳全市供水一体化格局。同年，公司成立蛇口分公司，接管该片区供排水运营管理工作，标志着原特区内供水和排水一体化格局全面实现。



2013年8月, 公司控股51%的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挂牌成立, 供水业务经营范围包括民治、龙华、观澜、大浪四个街道行政区域和二线拓展区。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143.33亿元, 净资产82.91亿元, 供水能力达796.35万吨/日, 居全国首位, 污水处理能力达293.6万吨/日, 在原深圳经济特区内污水处理率达92.4%, 位居全国大中城市前列。

除深圳本地水务业务和对外投资业务外, 经过多年的发展, 公司形成了包括水务工程咨询、设计、水务工程建设、信息自动化、水处理药剂生产等在内较为完整的水务产业链业务。

2.2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情况

2.2.1 公司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始日期
韩德宏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1962.09	2012.08
俞昌建	副董事长	男	1955.08	2011.06
刘南安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男	1963.01	2012.08
吴建飞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男	1959.05	2012.08
刑福俊	董事	男	1973.12	2012.08
Regis. Calmels	董事	男	1955.09	2004.09
朱彤	董事	女	1967.11	2013.11

2.2.2 公司监事会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始日期
何伟民	监事会主席	男	1958.07	2013.5
袁志武	监事	男	1965.08	2006.09
于丽	监事	女	1959.07	2004.09
栗浩	监事	男	1952.09	2004.09

2.2.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始日期
刘南安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男	1963.01	2012.08
吴建飞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男	1959.05	2012.08
陈钦硕	工会主席	男	1954.05	2008.07
周黎明	副总经理	男	1962.10	2007.12
杨小文	副总经理	女	1968.06	2007.07
张宏杰	副总经理	女	1973.05	2011.10
廖雪霖	副总经理	男	1963.05	2012.12
姚文彧	总经济师	男	1969.11	2004.09
张金松	总工程师	男	1963.10	2004.09

§ 3生产经营及管理情况

3.1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3.1.1业务概况

公司经营业务主要包括自来水生产及输配、污水收集处理及排放、水务投资及运营、水务工程咨询与设计、水务工程建设、信息自动化、水处理药剂生产等。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供水能力达796.35万吨/日，居全国首位；污水处理能力达293.6万吨/日。在深圳本地的供水能力达643万吨/日，污水处理能力达213万吨/日，承担着原深圳经济特区内100%的供水与污水处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供水总量16.95亿立方米，比去年增长0.74%，售水总量14.34亿立方米，比去年增长1.98%。其中，公司本部全年供水总量5.64亿立方米，比去年增长2.03%。

公司全年污水处理总量为8.89亿立方米，比去年增长7.49%，其中，公司本部污水处理总量为4.69亿立方米，比去年增长0.19%，公司在原深圳经济特区内污水处理率达92.4%，位居全国大中城市前列；雨污水提升量达8.2亿立方米；全年污泥处理量405229吨，比上年减少5.17%。

公司2013年供排水水质优良。公司本部供水水质综合合格率为99.996%，其中出厂水水质合格率为100.00%，管网水水质合格率为99.995%。公司本部污水排放综合达标率为99.11%。

3.1.2 供排水保障和服务

(1) 供水保障

公司本部除东湖水厂外,其余各水厂均已实现双水源保障;各水厂建立了生物预警与控制技术体系,在国内同行中率先启用“危害分析及关键点控制(HACCP)体系”,并进行全面推广应用,对生产过程实现精细、有效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管网水力模型对全市管网水质监测点进行优化,公司本部管网水质监测采样点总数达150个,管网水质在线监测点达32个,并配备有专业水质巡测队伍,对全市200个巡测点进行水质现场检测,及时处理水质异常。

公司本部继续加大供水管网建设与改造力度,报告期内共完成市政供水管道优化完善项目3项;小区供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16项、长度约50.4公里。

(2) 排水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管网排查、疏通与排水设施维护力度,确保城市排水畅通、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公司本部共完善排水管渠约1.6公里,疏通雨污水管渠约289公里、雨污水检查井约53871座次(含截污点)、雨水口约130572座次,完成疏通淤泥量约26938余立方;维护检查井约1610座、雨水篦子约1623座,调平道路检查井约479座、雨水口1163座。

公司大力开展供排水管线运行状况特别是结构状况的检查与诊断工作,查找可能造成地面坍塌的安全隐患并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共计完成138条路段、127公里排水管渠结构状况的检查工作,共计发现安全隐患点106处,完成整治71处。

(3) 供排水服务

公司本部已连续18年坚持实施服务承诺制度。同时,深水宝安、深水龙岗和水务投资各项目公司也于近几年相继实施服务承诺制度,提升了集团整体服务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全市供水服务一体化工作,从窗口服务抓起,设



立客户服务中心，加强公司客服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一体化管理，力促服务水平整体提升。同时，将蛇口片区的营业厅纳入集团跨区联网服务范围。原特区内除莲塘片区外，各营业厅已实现跨区联网服务，客户在集团任一营业厅都能享受到高效、便捷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优质的服务通过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投诉管理体系（ISO10002：2004）的认证，成为全国首家获此认证的水务企业，公司的投诉管理体系也达到国际标准。

（4）优质饮用水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大力推进优质饮用水（达到直接饮用标准的自来水）专项工作。沙头角水厂优质饮用水工程正式通水试运行。该工程采用的活性炭-超滤组合工艺方案，是国家“十一五”重大科技专项水专项的示范工程，集成了当前我国最先进的研究成果。工程建成后，沙头角片区有望成为深圳市第一个实现优质饮用水全覆盖的完整片区。同时积极推进优质饮用水小区授牌工作，新增10个优质饮用水达标小区。目前原特区内共有50个优质饮用水达标小区，共计约15500户家庭享受到了优质饮用水。

3.1.3 产业链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产业链二级企业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加大业务拓展力度，取得较好成效。水务工程公司立足原项目，向周边市场辐射，全年共承担施工任务820项，并在郑州、怀化等地积极探索联营发展模式；开天源公司调整市场拓展策略，成功签约河南信阳污水厂、南海樵汇西岸污水厂、云南建水县水厂等100个项目，并加大产品研发力度，获得“2013年度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水务信息化领域杰出企业”和“2013年度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水务信息化领域最佳解决方案”奖；利源公司加强市场投标，创新合作模式，承接各类项目239项（其中在山东、河南、江西等6个省9个地市承揽多个项目），并顺利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复评；清源公司积极参与外部市场竞争，外部市场销售比例提升至46%；水务物业努力扩大物业租赁市场，提高物业利用率和出租率，并积极拓展外部市场，中标环保监测大楼、沙头角监测站、大鹏生态监测站等外部物管项目。

3.1.4 水务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水务投资公司对外拓展稳步推进，新增枣庄、黄梅两家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数量达21家。截至2013年12月31日，水务投资公司总资产31亿元，比上年增长1.71%，净资产12.1亿元，比上年增长0.80%。

3.1.5 科技创新

公司立足企业生产实际，不断加强技术研发与创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国家“十一五”水专项《南方湿热地区深度处理工艺关键技术与系统化集成》课题顺利通过验收，有效解决了公司臭氧活性炭工艺水厂面临的技术问题，对提高珠江下游地区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也具有重要作用。公司还承担了广东省、深圳市科创委和人居委的多个科研项目，其中广东省—教育厅产学研结合项目“超分子化学传感器与水质生物毒性预警设备联用系统的开发和产业化”是公司首次获得的省立项目，也是首个深港合作项目。通过深化产学研合作，各项目取得了丰硕的科研成果，获得了政府部门的奖励。比如，“城市水厂综合节水技术开发与示范”课题成果首获广东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南方湿热地区深度处理工艺关键技术与系统化集成”课题获得了深圳市国资委2013年科技自主创新奖励二等奖。

公司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改项目实施，初步形成一批具有知识产权和市场前景的技术成果与产品，已拥有专利45项，完成23项技术转化，科技成果转化率达51%。报告期内共实施技改项目33项，其中26个项目已实施完成并投入使用，提高了水质安全保障水平。

3.2 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金额：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增减比率(%)
营业收入	579,281	564,103	2.69
营业成本	441,765	435,248	1.50
期间费用	95,917	100,101	-4.18
其中：销售费用	27,800	29,198	-4.79
管理费用	55,182	54,987	0.36



财务费用	12,935	15,917	-18.73
营业外收入	8,095	7,753	4.41
不计折旧和利息支出的收支结余数	132,028	121,464	8.70
利润总额	42,125	29,925	40.77
净利润	27,784	17,790	56.1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872	12,577	65.95
资产总额	1,433,270	1,407,267	1.85
负债总额	604,135	591,826	2.0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73,597	664,963	1.30
净资产收益率	3.12%	1.89%	64.86
成本费用利润率	7.74%	5.52%	40.18
成本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3.95%	96.07%	-2.21

备注：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平均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00%；成本费用利润率=利润总额/（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100%；成本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营业收入×100%。

§ 4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4.1推动治污保洁工作

公司以改善城市水环境和落实民生净福利指标为己任，下大力气推动治污保洁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编制了集团整体污泥处理处置方案，在解决污泥出路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蛇口污水厂污泥热水解项目正式进入生产运行。同时相继完成南山、罗芳、盐田污水厂的污泥处理处置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启动了南山污水厂污泥深度脱水工程项目，探索污泥最终处置的途径和合作模式。

4.2 完成节能减排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圆满完成年度减排任务,公司本部污水处理厂全年COD及氨氮污染物削减总量分别为16.60万吨和1.13万吨。

4.3 开展援助帮扶及社会公益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东省新一轮扶贫开发“双到”工作部署,成立了陆丰市碣石镇灶背村对口帮扶领导小组,开始了为期三年的“双到”扶贫工作。公司已安排驻村干部长期驻点帮扶,完成了对该村贫困户的核查,并初步确定了该村民生项目建设意向,同时为贫困户购买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养老保险两项保险,抓紧落实省下达的年度低收入家庭危房改造户的上报工作,并对43户困难户进行慰问(慰问金5万元)。

公司响应国资委号召,积极开展市国资委系统“市属国企手挽手·关爱帮扶心连心”第八届帮扶困难职工捐助活动,共募得捐款34.9万元。公司还坚持定期慰问重病、特困员工和内退、退休人员,其中慰问帮扶特困员工33人次、重病员工116人次,慰问帮扶金额达53万多元。

报告期内,为了解决广东省封开县境内贺江段铊、镉指标超标的水质安全问题,应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要求,公司组成技术专家组赶赴封开县参与应急处置工作。经过努力,确保了封开县水厂供水水质稳定达标,为本次水污染应急处置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得到了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高度肯定。

§ 5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5.1 制度建设情况和年度执行评价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体系,涵盖了生产、工程、技术、财务、审计、人力资源、行政、安全等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并建立和完善了采购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支付管理、收入管理、薪酬管理等十大核心业务的内控管理流程手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已成为公司内部管理的重要支撑体系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内控管理工作日趋完善,内控评价测试范围从2012年的11个业务流程增加至13个,已经达到较高水平。公司二级企业的内控体系建设也

取得长足进步，已经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内控流程制度，内控评价测试工作也在二级企业及水务投资下属项目公司中（除深水龙华及水务投资下属新成立的三家公司外）全面展开。

5.2 企业管理层对企业内部控制机制进行自我评价的结论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没有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5.3 企业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从集团本部、分支机构、二级企业三个层面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制定并颁布了《总部风险职能分配指引及具体风险应对方案》、《集团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全面风险管理手册》等规章制度，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已覆盖至集团下属三级及以下单位。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该系统已覆盖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不仅在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方案的追踪落实、重要生产指标监控等方面实现了信息化，而且全面涵盖了内控管理工作的相关内容。

§ 6 监事会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深圳市国资局外派监事和财务总监工作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的决议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日常依法经营、规范财务运作等方面认真开展监督工作，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6.1 监事会对公司运作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列席了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议和重大专题会议，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主要财务状况、重大经营行为、高管人员履职过程实施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作，无违规行为，有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

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经营班子团结奋进，积极开拓，保证了公司良好的经营状况，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损失，保持了良好的资产质量。

6.2 监事会对财务报告的评价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因原特区外供水资源整合的相关资产评估工作仍未能完成，导致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无法取得，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后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除上述事项影响外，公司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7年度重大事项

7.1 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注册资本无变动。

7.2 企业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2013年5月27日，深圳市国资委推荐何伟民先生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免去李建春先生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2) 2013年11月7日，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委派朱彤女士代替Claude Laruelle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

7.3 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企业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无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企业经营范围无重大变化。

7.4 企业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融资行为、重大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72,235万元；股权投资金额合计3,0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总额减少25,242万元，其中短期借款增加11,671万元，长期借款减少36,913万元。

7.5 企业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重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历史欠帐原因，集团持股51%的龙岗水务集团本部亏损1,220万元。

7.6 企业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截止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10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7.7 国资委或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无国资委或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8 简要财务报告

8.1 企业财务决算报表审计意见结论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出具了保留意见。

8.2 主要指标表

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13年	2012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1937098	11416342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000	--
应收账款	1941989421	1650270613
预付款项	45286371	31230779
应收利息	24831700	20706369
其他应收款	639094218	678093430
存货	268322481	241762711
其他流动资产	5590288	3793698
流动资产合计	4197181577	37674918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501541	119928464

长期股权投资	145973860	108199787
投资性房地产	142401370	134981452
固定资产	7021746376	7382697409
在建工程	666194421	472738892
无形资产	1959505645	1980369556
商誉	821050	821050
长期待摊费用	18913248	19576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037029	81611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24572	42563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35519112	10305180381
资产总计	14332700689	1407267224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3年	2012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7872115	871161180
应付账款	658020602	441480863
预收款项	323023603	280192941
应付职工薪酬	451173962	428141674
应交税费	153491218	128202500
应付利息	21635967	20476229
应付股利	11254175	7948357
其他应付款	1409152885	1396369426
预计负债	3953014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8453601	152044668
其他流动负债	22162585	22144500
流动负债合计	4770193727	37481623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2523778	928066385
应付债券	200000000	7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54695322	60316782
专项应付款	276483747	2808733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926601	333646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6528729	1674746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1158177	2170095843

负债合计	6041351904	591825818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03520000	2103520000
资本公积	3716178516	3717770268
盈余公积	638108560	621247194
未分配利润	278161763	207093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35968839	6649630507
少数股东权益	1555379946	15047835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91348785	8154414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32700689	14072672242

利润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3年	2012年
一、营业收入	5,792,814,897	5,641,025,160
减：营业成本	4,417,652,641	4,352,479,7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252,277	65,872,251
销售费用	277,999,102	291,976,708
管理费用	551,821,407	549,866,976
财务费用	129,352,559	159,166,040
资产减值损失	12,720,407	8,198,006
加：投资收益	16,553,527	12,915,7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28,899	8,925,642
二、营业利润	354,570,031	226,381,142
加：营业外收入	80,948,885	77,530,591
减：营业外支出	14,267,470	4,659,2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22,187	1,212,500
三、利润总额	421,251,446	299,252,509
减：所得税费用	143,410,406	121,356,336
四、净利润	277,841,040	177,896,1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718,670	125,772,516
少数股东损益	69,122,370	52,123,657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韩德宏

2014年6月